驻马店市教育局文件

驻教资保[2023]2号

驻马店市教育局 关于开展 2023 年度全市中小学信息技术与 课程融合优质课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县区教育局,局直各学校、幼儿园:

为了推进全市教育信息化,助力教育高质量发展,推动教学组织模式变革,促进学生个性化培养和协同育人,提高广大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和水平,有效深化信息技术与课堂教学的融合创新,教育局拟开展 2023 年度全市中小学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优质课评选活动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:

一、项目设置

评选项目包括: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优质课、微课、课件、电教论文。

- 1. 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优质课。是指教师在学科教学中把信息技术和教育资源作为内容、方法与手段融合在学科教学过程中,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,促进教学过程整体优化,提高课堂教学质量和效率。着重强调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,体现基础教育阶段课堂教学中信息技术在学科教学中的应用,突出教学手段和教学方式的创新,是一节完整的课堂教学实录。
- 2. 微课。是指教师围绕单一学习主题,以知识点讲解、教学重难点和典型问题解决、技能操作、实验过程演示等为主要内容,使用摄录设备、录屏软件等拍摄制作的视频教学资源。主要形式可以是讲授视频,也可以是使用 PPT、手写板配合画图软件和电子白板等方式,对相关教学内容进行批注和讲解的视频。
- 3. 课件。是指基于数字化、网络化、智能化信息技术和多媒体技术,根据教学内容、目标、过程、方法与评价进行设计、制作完成的应用软件。能够有效支持教与学,高效完成特定教学任务、实现教学目标。各类教学软件、学生自主学习软件、教学评价软件、仿真实验软件等均可报送。

4. 电教论文。结合当前教育教学实际,围绕运用现代教育技术手段及软硬件资源,包括远程教育资源、网络资源、多媒体资源的应用以及教师教育技术培训、教育技术管理、教育信息化研究等,侧重探讨电教工作中的实际问题,对电教实践具有指导价值。论点准确,论据充分。论文需附摘要、关键词和参考文献。字数不少于2000字。

二、制作要求

- 1. 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优质课。应是根据教学设计所完成的课堂实录,录制采用双机位或多机位。教学中师生使用的电子设备(如交互式电子白板、互动电视、移动终端)上的图像信号需单独采集或录制。视频片头要求蓝底白字、楷体、时长 5 秒,显示教材版本、学段学科、年级学期、课名、教师姓名和所在单位等信息。视频要求采用 MP4 格式,编码AVC H. 26 4,分辨率 1280*720 ,码率 768kb/ 秒,帧率 25 ,音频编码 AAC. 音频码率 12 。每节课的教学设计、教学资源、教学反思须一并报送,文件大小不超过 700MB 。
- 2. 微课。应是单一有声视频文件,要求教学目标清晰、主题突出、内容完整、声画质量好。视频片头要求蓝底白字、楷体、时长5秒,显示教材版本、学段学科、年级学期、课名、教师姓名和所在单位等信息,视频格式采用支持网络在线播放的流媒体格式(如 mp4 等),画面尺寸为640×480以

- 上,播放时间一般不超过8分钟。根据学科和教学内容特点,如有学习指导、练习题和配套学习资源等材料请一并提交,文件总大小不超过700MB。
- 3. 课件。视频、声音、动画等素材采用常用文件格式;作品大小不超过700MB。课件应易于安装、运行和卸载;如需非常用软件运行或播放,请同时提供该软件,如相关字体、白板软件等。建议同时报送软件运行录屏解说文件。

三、报送要求

- 1.报送形式。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优质课、微课、课件分别以文件夹形式报送,文件夹命名为课题名称,电教论文以 word 文档报送,文档命名为课题名称。各县区电教馆(电教中心)和局直学校用硬盘报送市教育资源保障中心教研室。
- 2. 报送名额。依据各县区和局直中小学校教师数以往开展活动情况,分配融合课节数如下:

县区	数量(节)	县区	数量(节)
驿城区	150	确山县	150
西平县	200	泌阳县	150
上蔡县	200	汝南县	100
正阳县	150	开发区	100
遂平县	100	平舆县	100
新蔡县	200	云平台	60

局直中小学校推荐报送的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优质课, 学校教师 100 人以下不超过 6 节,100 人以上不超过 10 节, 300 人以上的不超过 15 节,400 人以上不超过 20 节。

每县区报送的微课、课件、电教论文每项不超过 100 个, 局直学校按融合课数额报送。

3. 报送材料。《驻马店市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优质课申报评审表》(附件 2) 和《驻马店市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优质课、微课、课件、电教论文评选推荐表》(附件 1 农村大龄教师在备注栏注明) 纸质材料加盖公章后,由各县区和局直学校统一报送。各县区和局直学校同时将推荐表的 Excel 电子文档发送邮箱 zmddjjy@163. com。

四、推荐流程和要求

1. 资格审定。每位参评教师每个项目限申报 1 件。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优质课未参加过市级及以上级别优质课评选。申报的课为 2022 年 10 月 1 日之后讲授、录制。申报的课须无任何政治性、原则性错误和学科概念性错误。微课、课件和电教论文各限作者一名,作品须为原创作品,资料的引用应注明出处,如引起知识产权异议和纠纷,其责任由作品作者承担。有政治原则性错误和学科概念性错误的作品,取消参加资格。杜绝弄虚作假行为,一经发现,取消参加资格。

- 2. 初评推荐。采取自下而上,逐级评选推荐的方法进行。 各县区、各学校认真组织,严格评选,择优推荐,经公示后 报送。
- 3. 推荐报告。各县区和局直学校的推荐报告包括县级评 委选定、评选和评选结果、公示结果等内容,并加盖公章。
- 4. 其他要求。各县区由纪委监委派驻教育局纪检监察组和教育纪检部门,出具参评教师无违法、违规、违纪证明,包括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优质课、微课、课件和电教论文的参评教师。教育云平台网络教研组部分的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优质课,按照云平台要求,由云平台负责报送和审核。

五、报送时间

截至 2023 年 5 月 15 日。

六、报送地点

市教育资源保障中心教研室。

联系人: 拓广峰 电话: 2689262

附件: 1. 驻马店市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优质课、多媒体课件、电教论文评选推荐表

2. 驻马店市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统质课评审表

班岛店市教育局 2023年3月13日

附件 1

驻马店市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优质课、微课、多媒体课件、电教论文评选推荐表 填报单位: (盖章)

序号	项目	课题名称	学科	年级	大小	作者	单位	辅导老师	备注

说明: 1、本表以 excel 报送 2、备注栏注明农村大龄

附件 2

驻马店市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优质课申报评审表

单位				执教	老师			职称				
课题				年级:	学科				指导	*教师		
							县					
	评						区					
	价						教					
	意						育	11/12	т п			
乡	见						部	推荐		<i>t</i>	ы	
镇							门		 宣章:	年	月	日
教												
育												
部	推						市					
门门	荐						教					
	意						育					
	见 见						部					
	/⊔						门	评审	意见			
		盖	章:	年	月	日				年	月	日
								Щ	<u>.</u>	-1.	/1	I

驻马店市教育局办公室

主动公开

2023年3月13日印发